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18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

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公司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宇顺显示技术有限公司、长沙宇顺触控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宇创伟业科技有限公司、赤壁市宇顺显示技术有限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注销）、宇顺电子（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北京宇顺天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珠海宇顺天合股权投资有限公司（2018 年 5 月 24 日成立）。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包括：黑白液晶显示模组、触控显示一体化模组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市场竞争加剧风险、技术更新风险等。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事项包括：

1、内部环境

（1）组织架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建立了健全、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与管理层“三会一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管理体系，明确决策、管理与监督和执行方面的职责与权限，确保决策、执行和监督相互分离。“三会一层”各司其职、规范运作，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依法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职责。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公司年度财务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等重大事项，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并能充分行使相应的权利。

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以及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委员会议事规则行使各专项职能，成员中均有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负责协助董事长处理董事会日常事务。

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负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公司财务状况以及行使其他由《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管理层是公司的执行机构，对董事会负责，负责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公司明确了各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建立了与经营模式相适应的组织机构；贯彻“不相容职务分离”原则，科学地划分了各职能部门的权责，形成相互制衡的机制。总经理全面主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管理工作，督导各职能部门的工作，评估各部门工作成效。各职能部门分工明确、各司其职、相互配合、相互制约，在各自的职能范围内履行部门职责，形成了一个比较完整的组织体系。

(2) 人力资源

公司充分认识到人力资源对公司发展的重要性，根据人力资源状况和未来需求预测，同时结合《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公司建立并实施了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政策，包括员工招聘录用管理、员工考勤管理、薪酬管理、绩效考核管理、员工福利管理等，使公司在人才引进、员工培养、员工考核、职务晋升、职业发展规划、信息保密以及员工关系管理等方面有序运行。

公司注重对员工的系统培养以及人才储备，有针对性地组织各方面业务知识培训，提升公司全体员工技术素质和业务能力水平，同时稳定关键人才队伍。

公司初步建立了绩效考核薪酬体系，针对不同层级和不同业务特点的员工采取不同的监督和考核机制，形成了较为系统、规范的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同时，根据薪酬市场调研信息制定薪酬调整策略，保持薪酬的外部竞争力和内部公平性。

(3) 社会责任

公司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在安全生产、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等方面制定了较为完善的管理制度及标准体系，在

严格质量控制和检验的同时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注重环境保护和节能降耗。

(4) 企业文化

公司以“务实创新，永续经营，为客户、为员工、为企业、为社会创造价值”为经营理念，倡导“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勇于担当，对结果负责，贡献者必有合理回报”，推行“管理变革”，强化“危机意识”和“竞争观念”，以“诚信、合作、用心、创新”为企业精神。公司通过企业文化的建设，建立了共同的价值观、行为准则和市场理念，加强了团队凝聚力和核心竞争力，提高了公司经营管理效率。

(5) 内部审计

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置了审计委员会，作为负责公司内、外审计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的专门机构，并设立了独立的内部审计机构—内审部。内审部负责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健全性及执行的有效性、财务信息及相关经营活动等进行检查监督，促进公司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营管理效益。内审部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在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独立行使审计职权，不受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涉，对公司经营管理效益的真实性、合理性、合法性做出合理的评价，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管控建议，并督促整改，确保内控制度的持续完善并有效实施，保障公司的规范运作。

2、风险识别与评估

公司根据自身发展战略规划和运行情况，结合行业特点，制定和完善了风险管理政策和措施，实施内控制度执行情况的检查和监督，确保业务交易风险可知、可防与可控，保障公司经营安全，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范围内。公司建立了有效的风险评估机制，健全的风险评估过程，从公司层面、业务活动层面，动态识别和应对公司可能面临的包括经营风险、环境风险、财务风险等重大且普遍影响的因素，最大限度地降低了公司风险暴露。

公司在风险评估时关注公司内、外部因素的影响，从定性与定量两个维度对识别的风险进行分析和排序，确定关注重点和优先控制的风险；对于突发事件或例外事件（如突发性重大安全事故等）建立《重大事件管理制度》，保证风险能

在第一时间上报并及时处理。

3、控制活动

公司结合风险评估结果，建立、健全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将控制活动涵盖了公司所有生产经营环节，通过手工控制与自动控制、预防性控制与发现性控制相结合的方法，运用相应的控制措施，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度之内。具体控制活动如下：

（1）资金活动

公司已建立货币资金管理及使用审批等制度。以“不相容岗位相分离”为原则，公司设置了合理的组织机构和岗位，明确货币资金各个环节的职责权限和岗位分离要求；遵循现金、银行账户、票据、印鉴管理的相关规定，切实保护公司货币资金安全。

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及审批程序、用途调整与变更、管理监督等作了明确的规定，与银行、保荐人签订了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各项制度执行。

（2）销售与收款业务

公司已建立和完善了销售与收款管理的控制机制和体系，覆盖了营销环节中的销售计划、客户与开发管理、客户信用管理、产品报价、合同订单评审及签订、发货控制、对账与收款、退换货等关键环节，有效控制了销售与收款环节的执行风险。公司对销售人员实行绩效激励，不仅对销售目标考核，且与收款和库存状况挂钩，有效降低了呆坏账的发生。

同时明确了营销部门、财务中心的职责与权限，确保销售、发货、收款等各环节均实施了有效的监督、制约和控制。

（3）采购与付款业务

为保证公司正常生产，提高来料品质，降低采购成本，公司完善了一系列管理措施，包括供应商管理、成本管理、合同管理、核价管理、验收管理、对账管理、结算管理等，明确各部门与岗位的职权，确保不相容岗位相分离，使采购、验收、付款等流程更加顺畅、有效和合理。

公司重视供应商管理，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开发认证、评价与冻结流程，保证供应链的稳定与高效；每年定期对供应商进行综合评价，辅导供应商整改问题，并跟踪整改落实情况。

（4）资产管理

为加强资产管理，提高存货周转率和资产的使用效率，公司对各项资产进行了严格的控制和管理。在资产的日常管理行，充分利用 ERP 管理优势，使管理者可随时获取各项资产的实时信息，资产管理精细化，及时、准确的将各项资产信息传递给相关部门。

（5）研发管理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新产品设计与开发流程，在产品的开发立项、产品设计、样品制作、功能检测、小批量验证到批量生产等各个环节均建立了完善的品质控制与检查项目，确保整个新产品开发过程得到有效的控制与追溯，保障了产品开发的一次成功率及产品的设计品质。

公司鼓励自主创新，重视新产品开发，积极对行业新产品、新材料、新工艺及新设备技术开展前瞻性研究及产业化研究，确保公司的产品技术不断更新，使公司的产品技术在行业内保持相当的领先优势。

公司重视技术积累及知识产权工作，建立了专门的专利申请部门，全面推进公司专有技术及独有技术的专利申请工作，确保公司的技术竞争力及对同行业的技术壁垒。

（6）合同管理

为了规范合同管理，防范与控制合同风险，有效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公司建立了《合同管理制度》，规范了合同的订立、审核、回签与执行等；公司定期检查合同执行情况及用章管理，有效地防范了合同业务的风险。

（7）财务管理系统

目前公司财务管理方面已建立了覆盖会计核算、报表编制、财务报告与披露、岗位操作细则、资产管理、预算管理、经营目标管理等一系列财务管理制度、流程和规范，保证了财务数据和会计核算的真实、准确和及时，并为公司经营分析和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8）关联交易

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中对关联方、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原则、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关联交易信息披露、法律责任等做出明确的规定，保证了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确保各项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从而保证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9）对外投资

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一系列制度控制对外投资行为，确保公司对外投资、重大经营合同的签署、购买与出售资产、证券投资等事项合法合规。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项目立项审批机制，规范了投资活动的执行程序。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组织对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综合评审，形成一致意见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10）信息披露

公司已依法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控制内幕信息的管理，将信息披露的责任明确到人，明确信息公开披露前的内部保密措施，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11）信息系统控制

公司信息管理中心制定了《信息管理制度》，明确了信息管理中心各个岗位职责，建立了完善的网络运行规范和网络安全防范措施。内部服务器、PC 端、网络结构清晰规范，能确保公司各类应用系统、办公自动化平台等正常运行，保证公司的日常运作规范和高效。

信息管理中心严格执行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同时对公司全部计算机设备进行管理，客户端对系统软件的安装严格要求并部署安全管理软件，防止危害计算机系统正常运行的病毒。

服务器、应用软件数据库、共享文件等根据《IT 机房及设备管理规范》，每天点检所有服务器运行情况，利用备份机制每天自动备份，保证数据的安全可靠。

（12）全面预算

公司本着“事前计划、事中控制、事后总结”的原则，逐步推行并完善预算控制机制，规范预算的编制、审定、下达和执行程序，强化预算约束。公司依据发展规划，编制经营计划、财务预算，报告期内财务类的流程已启用预算管控，作为公司日常监控的主要内容和依据。

4、信息与沟通

在内部信息沟通方面，公司制定了一套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及规范性文件，并创造条件保证信息与沟通渠道畅通，使公司能够及时地收集内部信息。

在对外信息披露方面，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制定了完善的信息披露制度，明确规定了信息披露原则和内容、定期报告/临时报告的编制/审议/披露程序、公司重大事件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对公司重大信息披露和重大内部信息沟通进行全程、有效的控制。

5、内部监督

公司建立了符合内控规范的内部监督体系，明确监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下属内审部和其他内部机构在内部监督中的职责权限，规范了内部监督的程序、方法、要求以及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范围、频率。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以及公司财务状况予以监督和检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协助董事会审查公司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协调内部控制检查和审计。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度的要求，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

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1) 出现以下情形的（包括但不限于），应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 ① 控制环境无效；
- ②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 ③ 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控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够发现该错报；
- ④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
- ⑤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2) 出现以下情形，应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 ① 关键岗位人员舞弊；
- ② 未按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③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 ④ 财务报告过程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虽未达到重大缺陷标准，但影响财务报告达到合理、准确的目标。

3)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与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一致。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的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的重大事项说明。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张旸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